



勝利證券

(控股) 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540

第三季度報告 201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 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變動
	港元	港元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及其他收入 及收益／(虧損)	48,428,593	33,507,448	44.5
除上市開支及稅項前 溢利／(虧損)	14,007,589	17,522,369	(20.1)
上市開支	6,378,423	3,589,792	77.7
期內溢利	5,476,191	11,943,406	(54.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2.74	5.97	(54.2)

期內收益及其他收入較相應期間高 44.5%，表明本公司於 2018 年首九個月的營業額持續強勁。

期內溢利較相應期間大幅下跌 54.2%，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及交易成本(例如佣金開支、結算費等)增加所致。

本公司已於 2018 年 9 月 12 日向股東宣派及派付每股 0.01 港元的中期股息。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於2017年(「相應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據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8年 港元	2017年 港元	2018年 港元	2017年 港元
收益	3	14,541,370	13,169,001	48,428,593	33,507,448
其他收入、					
收益及虧損淨額	4	(130,975)	647,166	1,139,196	5,863,874
佣金開支		(2,151,513)	(1,095,917)	(7,568,123)	(3,313,383)
折舊		(557,500)	(516,613)	(1,596,185)	(1,597,665)
員工成本		(3,761,476)	(2,886,643)	(10,271,093)	(8,588,911)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428,075)	(2,769,854)	(14,660,450)	(7,146,674)
融資成本		(523,442)	(483,636)	(1,464,349)	(1,202,320)
除上市開支及稅項前					
溢利／(虧損)		1,988,389	6,063,504	14,007,589	17,522,369
上市開支		(4,164,539)	-	(6,378,423)	(3,589,792)
除稅前溢利／(虧損)		(2,176,150)	6,063,504	7,629,166	13,932,577
所得稅開支	5	(457,366)	(1,116,325)	(2,152,975)	(1,989,1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溢利／(虧損)		(2,633,516)	4,947,179	5,476,191	11,943,4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					
溢利／(虧損)	7	(2,633,516)	4,947,179	5,476,191	11,943,406
基本及攤薄(港仙)	7	(1.32)	2.47	2.74	5.9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儲備 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港元	合併儲備 港元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2017年12月31日	193	-	30,075,058	100,000,000	13,387,472	143,462,72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	-	(34,444)	(34,444)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經重列的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	193	-	30,075,058	100,000,000	13,353,028	143,428,279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a)	500,000	62,000,000	-	-	-	62,500,000
股份發行成本	-	(6,374,808)	-	-	-	(6,374,808)
期內溢利	-	-	-	-	5,476,191	5,476,19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3,919,547	-	-	3,919,547
特別股息 6	-	-	-	-	(8,000,000)	(8,000,000)
中期股息 6	-	-	-	-	(2,000,000)	(2,000,000)
於2018年9月30日的結餘	500,193	55,625,192	33,994,605	100,000,000	8,829,219	198,949,209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九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	193	-	29,841,020	100,000,000	5,873,310	135,714,523
期內溢利	-	-	-	-	11,943,406	11,943,40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土地及樓宇公允價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3,875,540	-	-	3,875,540
出售持作自用之土地及 樓宇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	719,577	-	-	-	719,577
轉發物業						
出售物業時重估儲備	-	(4,361,079)	-	-	4,361,079	-
中期股息 6	-	-	-	-	(10,500,000)	(10,500,000)
於2017年9月30日的結餘	193	(3,641,502)	33,716,560	100,000,000	11,677,795	141,753,046

- (a)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聯交所GEM上市，透過配售及公開發售的方式，按每股配售股份1.25港元發行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2016年8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2018年7月16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上環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1樓1101-3室。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港元同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證券交易、證券保證金融資及資產管理業務。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勝利證券有限公司為持牌法團，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從事證券交易(第1類)、期貨合約交易(第2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4類)及提供資產管理(第9類，條件為其不得為其他人士提供管理期貨合約投資組合的服務)業務。該附屬公司亦為聯交所的參與者。

2 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已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就期內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業績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

2 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益

本集團期內自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佣金及經紀收入	8,448,723	9,748,102	29,317,865	21,305,100
配售佣金收入	2,218,348	406,800	6,542,353	1,606,800
手續費收入	1,180,712	1,009,496	5,152,808	4,223,853
來自以下各方的利息收入				
— 客戶	2,628,563	2,001,462	7,068,124	5,296,979
— 授權機構	44,583	67	44,765	51,058
— 其他	10,441	3,074	15,178	5,318
資產管理費	10,000	—	287,500	1,018,340
	14,541,370	13,169,001	48,428,593	33,507,448

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收益／（虧損）	(519,949)	537,934	(380,832)	958,177
投資上市公司的股息收入	162,028	477	276,205	126,704
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	—	—	880,000	4,3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的虧損	—	—	(15,331)	(796)
租金收入總額	75,000	108,000	225,000	456,000
雜項收入	151,946	755	154,154	23,789
	(130,975)	647,166	1,139,196	5,863,874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8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期內	457,366	1,116,325	2,029,802	2,181,343
過往年度利得稅的超額撥備	—	—	—	(235,911)
遞延稅項				
— 期內	—	—	123,173	43,739
	457,366	1,116,325	2,152,975	1,989,171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已就將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2017年：16.5%) 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6 股息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港元
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特別股息	8,000,000	—
中期股息	2,000,000	10,500,000
	10,000,000	10,500,000

勝利證券有限公司於進行企業重組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前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2017年股息。本公司已於2018年2月12日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2018年特別股息。

於2018年8月10日召開的會議上，董事會就2018年上半年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港元，數額為2,000,000港元，已於2018年9月12日派付。

7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 三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18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2,633,516)	4,947,179	5,476,191	11,943,406
股份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 (虧損)／盈利(港仙)	(1.32)	2.47	2.74	5.97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重組及資本化，以及配售及公開發售已於2017年1月1日生效而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間在香港歷史悠久的綜合證券經紀商，為客戶提供各種證券經紀及相關金融服務，包括 (i) 證券經紀服務；(ii) 融資服務；及 (iii) 資產管理服務。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上市日期」）以股份發售方式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

證券經紀服務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21.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29.3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7.6%。該增加主要由於客戶證券買賣交易量增加，特別是美股市場。

配售佣金收入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1.6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6.5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07.2%。該增加主要由於配售交易增加所致。

融資服務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5.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7.1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3.4%。該增加主要由於授予保證金及非保證金客戶的貸款賬項總額增加所致。

資產管理服務

本集團錄得該分部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1.0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的約0.3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71.8%。期內及相應期間的收益均來自已屆滿的資產管理賬戶（其中一個表現優異的賬戶於2017年上半年屆滿，另一個沒有收取表現費而僅收取管理費的賬戶於2018年上半年屆滿），因此，該減少主要由於表現費所致。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益約為48.4百萬港元，而2017年相應期間約為33.5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44.5%。該增加是由於客戶的證券買賣交易量增加，特別是美股市場，以及本集團完成的配售及包銷委聘收入增加。

自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產生的佣金由相應期間的約21.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29.3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7.6%。

來自配售佣金的收入由相應期間的約1.6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6.5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07.2%。

自融資服務產生的利息收入由相應期間的約5.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7.1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約33.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由相應期間的約5.8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的約1.1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約80.6%。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減少約3.4百萬港元，以及期內股市較相應期間低迷，導致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約0.4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收益約1百萬港元所致。

佣金開支

佣金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3.3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7.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賺取經紀佣金收入及配售佣金收入所產生的佣金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 7.1 百萬港元增加至期內的約 14.7 百萬港元，相當於增加 105.1%。該增加主要由於客戶於股市的交易增加導致交易及結算費增加約 1.9 百萬港元；擔保合約虧損的撥備增加約 0.9 百萬港元所致。

上市開支

期內的上市開支約為 6.4 百萬港元，而相應期間為 3.6 百萬港元，因本公司於 2018 年 7 月 16 日於聯交所 GEM 上市的首次公開發售項目所致。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相應期間的約 11.9 百萬港元減少至期內的約 5.5 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本公司已於 2018 年 9 月 12 日向股東宣派及派付每股 0.01 港元的中期股息數額為 2,000,000 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之股息。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已設立流動性風險管理系統，以識別、計量、監督及控制潛在流動性風險，並保持《財政資源規則》等適用法律及條例所指定的流動性及財政資源規定。本集團已就管理及批准使用及分配資本建立多層次授權機制及內部政策及程序。我們已對任何承擔或資金流出（如採購、投資及貸款等）設定授權限制，並評估該等交易對資本層面的影響。本集團主要通過多家銀行的銀行借貸滿足資金需求。我們亦採納嚴格的流動資金管理措施，以確保我們符合適用法律的資本要求。就保證金貸款及放債貸款，我們已按合計及單筆貸款基準設置限額及控制範圍。

期內，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3.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88.4百萬港元），當中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2.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9.0百萬港元），其大部分以港元計值。於2018年9月30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2.5倍（2017年12月31日：1.3倍）。流動比率增加主要由於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以及與2017年12月31日相比，於2018年9月30日交易應付款項結餘相對交易應收款項結餘大幅減少。

本集團的投資主要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於2018年9月30日的市值約為10.1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3.0百萬港元），且均為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借入合共23.5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47.5百萬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9月30日，我們有抵押借款的利率介乎一週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9%至2.25%，因此彼等均為浮息借款。本公司為屬浮息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所有融資提供擔保。有抵押品銀行借款的規模主要由於客戶對本集團融資服務的需求增加，進而令短期銀行貸款的需求增加。所有銀行貸款通常在一個月內到期，並以港元計算。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198.9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43.5百萬港元）。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11.8%（2017年12月31日：33.1%）。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務成本主要以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匯率波動風險甚微，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或然負債

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資料

期內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已付員工及董事的佣金，以及僱員退休計劃）約為17.8百萬港元，分別包括10.2百萬港元薪金及7.6百萬港元佣金（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11.9百萬港元，分別包括8.6百萬港元薪金及3.3百萬港元佣金）。該等增加主要由於向全體員工及董事支付的薪金增加約1.7百萬港元及佣金增加約4.3百萬港元所致。

本集團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資質及經驗以及參考現行市況而釐定。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有包括董事在內的38名全職僱員（2017年12月31日：38名）。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有關的報告期後重大事項須提請董事關注。

其他資料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中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概約 權益百分比
高鵬女士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0,000 (L)	75%
陳英傑先生 ^{(2)及(3)}	配偶權益	150,000,000 (L)	75%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Dr. TT Kou's Family Company Limited（「DTTKF」）為150,000,000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5%。DTTKF由高鵬女士、高鸞女士、陳英傑先生、趙子良先生、高原輝先生、高原君先生、高原新先生、高原聲先生、葛路明女士、孟力女士、施彤先生、楊德權先生及陳沛泉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66.63%、10.50%、6.71%、2.00%、1.89%、3.78%、0.94%、0.94%、3.31%、1.35%、0.60%、1.30%及0.05%。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DTTKF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英傑先生為高鵬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英傑先生被視為於高鵬女士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權益 百分比
高鵬女士	DTTKF	實益擁有人	133,250,000	66.30%
陳英傑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13,419,000	6.71%
趙子良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4,000,000	2.00%
陳沛泉先生	DTTKF	實益擁有人	48,000	0.0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以下人士／法團（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該條所述的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姓名／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佔本公司 概約權益 百分比
DTTKF ⁽²⁾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 (L)	75%
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L)	5%
林澤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0 (L)	5%

附註：

- (1) 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DTTKF 為 150,000,000 股股份的登記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75%。DTTKF 由高鵬女士、高鸞女士、陳英傑先生、趙子良先生、高原輝先生、高原君先生、高原新先生、高原聲先生、葛路明女士、孟力女士、施彤先生、楊德權先生及陳沛泉先生分別按比例擁有約 66.63%、10.50%、6.71%、2.00%、1.89%、3.78%、0.94%、0.94%、3.31%、1.35%、0.60%、1.30% 及 0.05%。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高鵬女士被視為於 DTTKF 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00,000 股股份。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由林漳先生全資擁有。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漳先生被視為於長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 2018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或高級人員、本集團的諮詢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辦商）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購股權計劃」一節。自該計劃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段落所披露者外，於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九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作為訂約方而達成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競爭權益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合規顧問權益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除本公司與脈搏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訂立的日期為2017年10月12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任何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概無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集團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9月30日整段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本公司於該期間內並無發現任何不合規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的發行股份已於2018年7月16日於GEM上市。於上市後及直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於上市日期起至2018年9月30日期間，於適用情況下，本公司已大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成立，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梁光建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英傑先生及甄嘉勝醫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流程、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均由董事會委任。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認為有關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以及其他適用要求，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英傑

香港，2018年11月6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高鵬女士

趙子良先生

陳沛泉先生

姚芸竹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英傑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光建先生

廖俊寧先生

甄嘉勝醫生